

正 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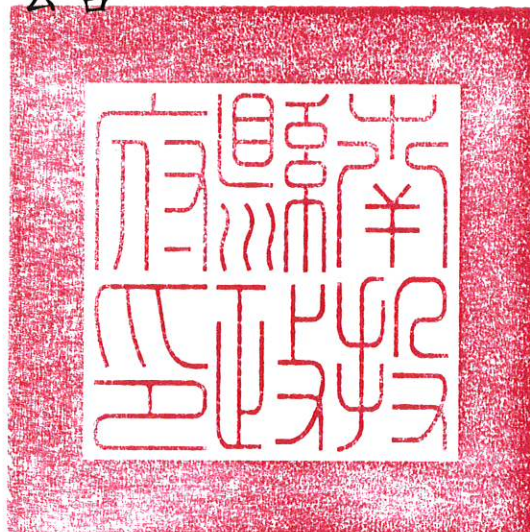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交規字第1130220716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辦理「113年南投縣南投市轉運站」用地取得第一場公聽會。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事由:說明興辦「113年南投縣南投市轉運站」用地取得事業計畫概況、展示相關圖籍及說明事業計畫之公益性、必要性、適當與合理性及合法性，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意見。
- 二、日期: 113年9月16日(星期一)下午2時0分。
- 三、地點: 本府B棟二樓會議室(工務處旁)。
- 四、公聽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。

縣長 許淑華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